



# 暹罗连体人之谜

The Siamese Twin Mystery

(美) 埃勒里·奎因著  
李小刚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

# 暹罗连体人之谜

*The Siamese Twin Mystery*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李小刚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暹罗连体人之谜 / (美) 奎因著; 李小刚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8.6  
ISBN 978-7-80225-492-3

I. 邦… II. ①奎… ②李… III. 偷盗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67778号

The Siamese Twin Mystery

by ELLERY QUEEN

Copyright © 1933 BY ELLERY QUEE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JACK TIME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2008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图字: 01-2005-5606



## 暹罗连体人之谜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李小刚 译

责任编辑: 熊娉婷

统筹编辑: 褚 盟

责任印制: 韦 舰

封面设计: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 谢 刚

社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话: 010-65270477

传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652674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30 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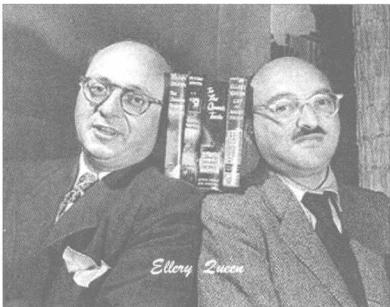
印 张: 8.625

字 数: 138千字

版 次: 2008年6月第一版 2008年6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5-492-3

定 价: 25.00 元



埃勒里·奎因 Ellery Queen

埃勒里·奎因，美国推理小说的同义词，黄金时代三大家之一，推理王朝的建立者。

埃勒里·奎因是一对表兄弟合用的笔名。这对表兄弟在美国纽约出生。表哥是出生于一九〇五年一月十一日的曼弗德·里波夫斯基，表弟是出生于同年十月二十日的丹尼尔·纳森。成年之后，表哥改名为曼弗雷德·班宁顿·李，表弟改名为弗雷德里克·丹奈。

李和丹奈虽是兄弟，性格却截然不同。李内向沉稳，是个智慧型的学者；丹奈则张扬热情，拥有发泄不完的能量。两个人碰到一起所做的唯一一件事就是争吵，而且一吵就是几十年。李说过：“基本上，我们对于推理小说的看法完全不同。”丹奈则说：“我们对任何事的看法根本上都不相同。”就是这样一对冤家，却成为了推理小说创作领域的第一搭档。

一九二九年，两人一拍即合，决定参加一次推理小说征文大赛。两人用几个月的时间便创作了一部名叫《罗马帽子之谜》的小说。他们将小说里的侦探命名为“埃勒里·奎因”，并同时将这个名字作为笔名，署在小说之后——这是推理小说创作历

史中第一次出现作者与侦探同名的情况。在这次合作中，丹奈负责核心诡计的构思和人物的设置，李则负责将表弟的构思润色成精彩的故事，这种合作模式堪称创举。这对表兄弟出色地完成了这部处女作，小说一举夺得征文大赛桂冠。

随后，这对表兄弟一发不可收拾，以每年一至两部的创作速度，先后创作了几十部经典的推理小说。其中的九部“国名系列”作品和四部“悲剧系列”作品被视为古典解谜推理小说最高水平的代表，是后人难以逾越的杰作。

埃勒里·奎因的推理小说注重逻辑，崇尚公平性和解释的唯一性。这对表兄弟对自己作品中的谜题设置拥有强烈的自信，他们从来不屑于误导读者，从来不向读者提供无用的信息。每当故事进行到高潮，埃勒里·奎因总会以“挑战读者”的方式与读者一决高下，而这挑战通常都以读者心悦诚服的失利告终。“挑战读者”的设置，也因此成为了奎因作品的商标和世界推理小说历史中最为人津津乐道的桥段。

埃勒里·奎因没有让推理小说的辉煌仅仅停留在创作上。一九四一年，他们创办了《埃勒里·奎因神秘杂志》(EQMM)——这是足以比肩推理小说创作的一项丰功伟绩。弗雷德里克·丹奈一开始就提出了杂志的明确目标：为了“将推理小说作家的眼界提升到真正的文学水平”，为了“鼓励同行中好的作品并为之提供展示场所”，为了“发掘立志在此领域有所建树的新作家”。无数的推理文学爱好者通过这本杂志被读者接受，成长为推理小说大家甚至文学大师。例如拉丁美洲文学的代表人物博尔赫斯的处女作就发表在这本杂志上。时至今日，《埃勒里·奎因神秘杂志》依然是世界上最专业、最成功、影响力最大的推理文学杂志。

在不休的争论之中，这对表兄弟走过了近五十年的合作之路。在这半个世纪里，他们的作品行销全球两亿余册，三度荣获推理小说最高荣誉埃德加·爱伦·坡奖。

一九七一年四月三日，曼弗雷德·班宁顿·李去世；十一年后，一九八二年九月三日，弗雷德里克·丹奈长眠。

但奎因未死，王者永存！

## 埃勒里·奎因 作品年表

### 第一时期作品：

- 1929 《罗马帽子之谜》
- 1930 《法国粉末之谜》
- 1931 《荷兰鞋之谜》
- 1932 《希腊棺材之谜》
- 1932 《埃及十字架之谜》
- 1932 《X 的悲剧》
- 1932 《Y 的悲剧》
- 1933 《Z 的悲剧》
- 1933 《哲瑞·雷恩的最后一案》
- 1933 《美国枪之谜》
- 1933 《暹罗连体人之谜》
- 1934 《疯狂下午茶》
- 1934 《中国橘子之谜》
- 1935 《西班牙披肩之谜》

### 第二时期作品：

- 1936 《半途之屋》
- 1937 《生死之门》
- 1937 《恶魔的报酬》
- 1938 《红桃 4》
- 1939 《龙牙》
- 1940 《上帝之灯》

### 第三时期作品：

- 1942 《凶镇》
- 1943 《从前有个老女人》
- 1945 《凶手是狐》
- 1948 《十日惊奇》
- 1949 《九尾怪猫》
- 1950 《双倍，双倍》
- 1951 《恶之源》
- 1952 《王者已逝》

### 埃勒里·奎因 作品年表

- |      |             |
|------|-------------|
| 1952 | 《犯罪日历》      |
| 1953 | 《血色的信》      |
| 1954 | 《玻璃村庄》      |
| 1955 | 《奎因调查局》     |
| 1956 | 《奎因探长自己的案件》 |
| 1958 | 《最后一击》      |

### 第四时期作品：

- |      |             |
|------|-------------|
| 1963 | 《另一方的玩家》    |
| 1964 | 《然后在第八天》    |
| 1965 | 《三角形的第四边》   |
| 1965 | 《奎因出击》      |
| 1966 | 《恐怖的研究》     |
| 1967 | 《脸对脸》       |
| 1968 | 《铜屋》        |
| 1968 | 《逃避》        |
| 1968 | 《奎因的推理试验》   |
| 1969 | 《他生命中最后的女人》 |
| 1971 | 《美好的私密之地》   |

## 案件中的重要人物

约翰·S·泽维尔医生 奉科学为神

萨拉·伊塞尔·泽维尔 泽维尔医生的妻子

马克·泽维尔 泽维尔医生的弟弟

惠里太太 泽维尔医生的管家

珀西瓦尔·福尔摩斯 泽维尔医生的助手

博内斯 泽维尔医生的仆人

玛丽·卡罗夫人 贵妇

弗朗西斯 卡罗夫人的儿子

朱利安 卡罗夫人的儿子

安·福里斯特 卡罗夫人的私人秘书

史密斯先生 陌生人

## 序

作为埃勒里·奎因道德良心的监守人，长久以来，我深觉这是我的责任：以惹恼、羞辱他的方式，刺激他将这个故事付诸笔端，成书出版。那是关于多年前他在那座罪恶的、以“箭山”这一名字为人所知的孤峰上查案的精彩经历——我得赶紧解释一下，那不是在达里恩，而是在北边更具土著气息的山脉——蒂皮斯山脉中，在古印第安地区的心脏地带。

从诸多方面来看，这都是一个引人入胜的故事，不仅因为犯罪现场的新奇，至少两个人物的怪异，宛若瓦格纳音乐一般贯穿始终的林火的主题，还因为在奎因先生发表的故事中，这是第一次官方未介入的查案。除了他父亲——理查德·奎因警官，整个故事未受谋杀案件中惯常的阻碍因素——侦探、警察、法医、指纹专家、弹道学专家，等等——的干预。

此种情形是怎样发生的呢？要知道，在我们这样一个国家，仅仅是怀疑都足以引来大帮笨手笨脚的侦探在犯罪现场晃来晃去。而这正

是这个惊奇不断的故事的迷人之处。希望你们览卷愉悦。

J. J. McC.<sup>①</sup>

一九三三年于新罕布什尔州克莱蒙

---

① “J.J.McC.” 是作者虚构的一个人物。他是奎因父子的好友，最大的爱好就是对埃勒里·奎因侦破的奇案刨根问底，然后说服父子俩付诸出版。在每部“国名系列”开始前，“J.J.McC.”总会跳出来作一段开场白，向阅读者介绍故事的重要意义以及关键点。这个人物的设置不但对小说起到了提纲挈领的作用，而且彰显了作者张扬的性格和强烈的自信。

## 目 录

### 案件中的重要人物

### 序

### 第一部分

3	第一章 燃烧的箭山
21	第二章 “怪物”
32	第三章 奇怪的人们
55	第四章 太阳血

### 第二部分

65	第五章 黑桃 6
85	第六章 史密斯
90	第七章 泣女
97	第八章 剑突联胎
104	第九章 谋杀者
111	第十章 左和右

### 第三部分

129	第十一章 墓地
143	第十二章 美女与野兽
160	第十三章 测试
177	第十四章 骗子被骗

### 第四部分

191	第十五章 戒指
205	第十六章 方块 J
214	第十七章 方块 J 的故事
229	第十八章 最后的庇护
241	第十九章 奎因的故事

## 第一部分

人的基本天性是使这个世界免受无形杀手蹂躏的唯一因素。犯罪意识的复杂性，同时也就是它最大的弱点。指给我一个所谓“聪明的”谋杀者，我就还你一个已注定要死的人。

——路易吉·佩尔萨诺《犯罪和犯罪者》(一九二八)



## 第一章

# 燃烧的箭山

蜿蜒而上的山路被晒得像烤箱里的面团，它时隐时现，盘绕在山腰两侧，像是有人兴之所至贴上去的。地表在炎热的阳光下龟裂开来，宛如褐色的玉米面包发酵后膨胀到了极限，又不知什么原因缩成一团，形成了许多特别损轮胎的车辙。为了让偶尔驶上这条倒霉路的驾车人体会到更多的刺激，这里频繁地上下起伏、左转右拐，时宽时窄，高低不平，着实让人叹为观止。大量扬起的尘土里，每一颗沙粒就是一只残忍的蝗虫，似乎都想在这些缓缓爬起来的肉身上咬上一口。

感到刺痛的眼睛上架着一副带斑点的太阳镜，布帽压得很低，埃勒里·奎因先生变得认不出来了。亚麻布夹克衫的褶皱里已积满刚走过的三个县的沙尘，身上全是脏污汗腻的感觉。他弓着脊背，全心全意地扑在快散架的杜森博格车的方向盘上，抱着孤注一掷的决心，要和眼前的道路拼个你死我活。从塔基萨斯到现在这个山谷的四十公里所谓的路途上——这里也还只是正式的出发点——他不断地诅咒每一

个转弯，弄得这会儿嗓子都哑了。

“你自己的错，”做父亲的恼怒地说，“你还说山里肯定会冷！天哪，我觉得就像是有人用砂纸把我浑身上下打磨了一遍。”

用一条灰色的短头巾照阿拉伯人的样子把头裹起来抵挡尘土，警官已压抑不住心里的不满，比如说这路况，每驶出五十码必有一次剧烈的颠簸。他在副驾驶的座位上不停地扭动、呻吟。沉着脸瞥了一眼堆在后面的行李，再看看被甩在身后的高低不平的道路，他颓然倒在坐椅的靠背上。

“不是跟你说过吗，应该沿着山谷的小路走？”他动作夸张地朝窗外指了指，“我是这么说的，‘艾尔，听我的——进了这该死的深山，说不定会碰上什么样的路’。这话我说过的！可你不听，非得来个夜探险路，想学人家探险大王。学谁——那个倒霉的哥伦布吗？”警官略作停顿，又抱怨了一句他不满意的天气状况，“固执，就像你母亲一样——愿她安息！”他匆忙加上后面这一句，表明他毕竟是一位敬畏上帝的绅士，“好啦，现在你该满意了吧。”

埃勒里叹了口气，瞥了一眼前方呈之字形上升的道路。天空正以很快的速度变成柔和的紫红色——这倒是个有着诗情画意的地方，他想，如果身边不是坐着这位因疲劳、闷热和饥饿而牢骚满腹，变得根本无法理喻的老父亲的话。与山谷毗连的山脚下的是有一条诱人的路，有成排的树，似乎应该很阴凉，但是，他悲观地想，真的跑过去，也未必和想象的一样。

杜森博格车在沮丧的气氛中继续颠簸前行。

“不光是这个，”奎因警官的话还没说完，发红的眼睛在头巾下面注视着前方的道路，“整个假期也这么毁了。一路上全是麻烦，一个接一个！除了让我闷热就是让我心烦。真见鬼，艾尔！所有这一切都让

我心烦透顶，把我的胃口也毁了！”

“我的胃口倒还没毁掉，”埃勒里叹息道，“现在我能就着法式炸皮垫和汽油吃下一个固特异轮胎，我都快饿瘪了。咱们这是走到哪儿了？”

“蒂皮斯。美国某地。我只知道这么多。”

“好吧，蒂皮斯。这不是很有文学背景的地方吗？让人想起被山火烤焦的鹿肉……哇，那头鹿叫什么呢，杜塞！不，应该是黛西，对吧？”

被颠得东摇西晃的警官瞪着眼睛一言不发，这已经清楚地表明，他认为儿子说的完全不对。

“好啦，好啦，爸。别在意了。开车出来碰上些不如意的事是免不了的。你这会儿想要的不就是一瓶蒙特利尔产的威士忌吗，你这变节的爱尔兰人！……你瞧，我说得不错吧？”

他们在上坡时停在了一个转弯处，拐了多少个这样的弯已经数不清了，为什么单在这里停下，埃勒里自己也说不清。托马奥克山谷已被留在了几百英尺之下，下面那片有绿色植被的台地早已被紫色的雾气所笼罩。这股似雾又似云的紫色给人一种感觉：它是被某种巨大而难耐炎热的猛兽搅动起来的。像蛇一样盘绕于山间的一条条灰色的道路在雾气中半隐半现。看不到任何灯火，没有人烟。头顶上的天空也开始被雾气弥漫，太阳像切成片状的甜瓜，正在向山谷后面沉落下去。十英尺外就是道路的边沿；没有缓冲地带，道路陡峭地通向山谷下面的绿地。

埃勒里转身向上望去。高耸的箭山分明是由苍松翠柏和矮灌木丛构成的一幅织锦，颜色上极富深浅的对比。尤其是那茂密的树冠，紧凑得像布面一样，没有一丝缝隙。

他再次启动杜森博格车。“快熬到头了，”他轻声笑着说，“感觉好多了吧。要不要去领略一下，警官！很不错的——完全是原始的大自然。”

“对我来说，过于原始了。”

转眼之间降临的夜色笼罩了他们。埃勒里打开了车前灯，两人都陷入沉默中，四只眼睛只顾盯着前方。埃勒里在出神，而老先生的闷气也还没有生完。被车前灯照亮的路面上有些奇怪的烟雾，一团团地舞动着，打着旋迎面扑来。

“咱们是不是该到了？”警官在黑暗中眨着眼睛咕哝道，“现在正在下山，对不对？或者这是我的错觉？”

“时上时下。”埃勒里的声音也不高，“越来越热了，对吧？塔基萨斯加油站的那个大舌头壮汉是怎么说的，离沃斯奎瓦有多远？”

“五十公里。塔基萨斯！沃斯奎瓦！噢，天哪，这些拗口的地名可真要命。”

“是不那么浪漫，”埃勒里也咧了咧嘴，“可你也领略到了印第安人的词源学之美，不是吗？这倒挺有意思的。我们美国人出国访问，不是也对‘外国’地名的发音叫苦不迭吗？像利沃夫，布拉格——现在知道了吧，这个名字不念布拉哈，而念布拉格——布雷西亚，巴尔德佩尼亞斯，还有我们熟悉的英国的哈里奇和莱斯特郡，还有那些单音节的词……”

“嗯哼……”警官有意无意地随口答应着，同时还在不停地眨眼睛。

“……也可以拿咱们国内的情况做个对比，比如阿肯色、温纳贝戈、斯科哈里、奥齐戈、苏城、萨斯奎汉纳，<sup>①</sup>诸如此类，不知还有多少。还谈什么传统！是的，长官，红皮人<sup>②</sup>确实曾在这山谷里出没。穿着鹿皮靴、鹿皮衣，头发编成一股一股的，插上火鸡羽毛。他们的信号火

<sup>①</sup>这些地名来自印第安语、西班牙语等外来语。

<sup>②</sup>指印第安人。